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5-063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本次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8 月 21 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5 年 8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520 号 5 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 子议案数：9）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

1、审议与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00、子议案 2.01、2.02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3、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8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登记。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或邮件须在登记时间截止前送达本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以信函和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请务必进行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冯倩雯

电 话：0571-85088289

传 真：0571-85088289

邮 箱：yuqian@dajiaok.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520 号

邮编：310018。（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6、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8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50792
- 2、投票简称：网创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2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公司）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 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逐项 表决，作 为投票对 象的子议 案数：9）			
2. 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 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2. 0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2. 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 08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09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受托人姓名（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意事项：

-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如多页，请加盖骑缝章）。
- 2、请在“委托人持有股数”一栏填上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 3、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投票意见。

附件三：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人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